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江财合【2026】00010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设备（彩超）购置项目
- 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5]0121号
- 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小写：488000元
- 合同金额大写：肆拾捌万捌仟元整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6-01-16，完成日期：2026-02-15。总日历天数：31天。
地点：涛圩镇、水口镇、桥市乡、大锡乡卫生院

4. 付款：

中标方未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保函、电子增信文件，将不享受中小企业优惠。（1）预付款：合同签订7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程序递交支付申请。经审批后支付不低于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2）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并完成验收（含质量、项目安装、调试校验完毕）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程序递交支付申请。经审批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5%（扣除预付款）。（3）剩余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届满且无质量问题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程序递交支付申请，经审批后一次性付清。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江华瑶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局（甲方）

供应商（全称）：江西诚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设备（彩超）购置项目

(2)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5]0121号

(3) 项目内容：为持续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满足广大群众基本医疗卫生需求，为涛圩镇、水口镇、桥市乡、大锡乡卫生院配置彩超设备。

(4) 是否分包：否。

(5) 项目负责人：周晶。

(6) 联系电话：18774688009。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488000元

大写：肆拾捌万捌仟元整

(2) 具体标的见下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响应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元)	备注
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 诊断仪	P45SX	深圳开立	4套	122000	488000	含电脑超声工 作站

(3) 合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付款方式： 中标方未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保函、电子增信文件，将不享受中小企业优惠。（1）预付款：合同签订7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程序递交支付申请。经审批后支付不低于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即14.64万元）；（2）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并完成验收（含质量、项目安装、调试校验完毕）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程序递交支付申请。经审批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5%（即31.72万元）。（3）剩余合同总金额的5%（即2.44万元）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届满且无质量问题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程序递交支付申请，经审批后一次性付清。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2026年01月16日，完成日期： 2026年02月15日。总日历天数： 31天。

(2) 地点： 涛圩镇、水口镇、桥市乡、大锡乡卫生院

(3) 方式： 将设备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设备安装和培训等工作。

(4) 履约担保： 成交金的5%。

(5) 质量保证金： 合同总金额的5%（即2.44万元）。

4. 合同验收

(1) 验收主体： 涛圩镇、水口镇、桥市乡、大锡乡卫生院。

(2) 验收方式： 现场验收。

(3) 验收标准：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厂家货物技术标准说明及有关国家的质量标准规定，均作为质量技术标准和验收标准。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

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6. 解决争议的方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选择向甲方住所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8. 其他

本合同生效后，如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为维护权益向违约方追偿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由违约方承担。

9.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份，采购人执 1 份，供应商执 1 份；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01月16日

合同订立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明细等。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_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委托代理人：

电话：_电话：

传真：_传真：

开户银行：_农村商业银行江西省南昌市进贤县支行

账号：_1037 0750 0000 0442 2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01-16

甲方：江华瑶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局
(签章)

法定代表人：李双艳

委托代理人：张传飞

电话：18944957999

传真：

乙方：江西诚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杨溢芳

委托代理人：杨溢芳

电话：15083536167

开户银行：江西省南昌市进贤县支行

开户支行：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账号：103707500000044228



附录1 :

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设备（彩超）购置项目）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5]0121号

合同编号：永江财合【2026】00010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A02320500-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	4	套	300,000	122,00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488,000 大写: 肆拾捌万捌仟元整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 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江西诚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2026年01月16日